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远光软件

股票代码：002063

信息披露义务人：国网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住 所：北京市西城区白广路二条 1 号 1 幢 1212

通讯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内 311 号祥龙商务大厦 1 号楼 8 层

权益变动性质：增加

签署日期：2019 年 1 月 16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部分所述词语或简称与本报告书“释义”所述词语或简称具有相同含义。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公司法》、《证券法》、《收购办法》、《15号准则》、《16号准则》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制。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刊载的信息和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2
目 录.....	3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决定.....	14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15
第五节 资金来源.....	16
第六节 后续计划.....	17
第七节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分析.....	19
第八节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21
第九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22
第十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财务资料.....	23
第十一节 其他重大事项.....	30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	31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32
附表 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34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国网电商公司	指	国网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远光软件、上市公司	指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国家电网公司	指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国网福建	指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
国网吉林	指	国网吉林省电力有限公司
国务院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次权益变动、本次交易	指	国网电商公司通过无偿划转的方式受让国网福建、国网吉林持有的全部上市公司股份合计90,275,039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10.63%
本报告书	指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无偿划转协议》	指	国网福建、国网吉林与国网电商公司于2019年1月14日签署的《股份划转协议》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2014年修订）
《15号准则》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16号准则》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亿元、元/股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人民币元/股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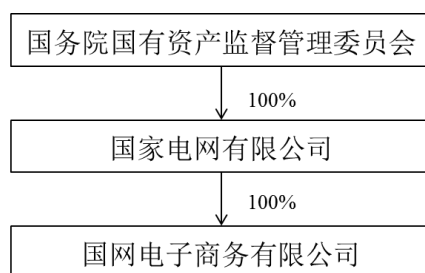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名称	国网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白广路二条 1 号 1 幢 1212
法定代表人	杨东伟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MA0033TY4D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销售汽车、日用品、五金交电、化工产品、电子产品、机械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支付；互联网信息服务；保险代理；制作、代理、发布广告；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合同能源管理；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卡中心、PUE 值在 1.5 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信息技术外包服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业务流程外包服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知识流程外包服务；票务代理。（互联网信息服务、保险代理业务、保险经纪业务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2016 年 01 月 13 日至长期
股东名称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内 311 号祥龙商务大厦 1 号楼 8 层
邮政编码	100053
联系电话	010-52697900
传真电话	010-52697879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股权及控制关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与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股权控制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股权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国家电网公司持有信息披露义务人100%的股权，为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控股股东。国务院国资委为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实际控制人。

国家电网公司是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电力体制改革方案的通知，在原国家电力公司部分企事业单位基础上组建的国有独资公司。国家电网公司于 2003 年 5 月 13 日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注册成立，注册资本 2,000 亿元，主要依法经营国家电网公司及有关企业中由国家投资形成并由国家电网公司拥有的全部国有资产；从事电力购销业务，负责所辖各区域电网之间的电力交易和调度；参与投资、建设和经营有关的跨区域输变电和联网工程；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经有关部门批准，从事国内外投融资业务；经国家批准，自主开展外贸流动经营、国际合作、对外工程承包和对外劳务合作等业务；从事与电力供应有关的科学研究、技术开发、电力生产调度信息通信、咨询服务等业务。国家电网公司经营区域包括 26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覆盖国土面积的 88%以上，是全球最大的公用事业企业。2017 年末，国家电网公司总资产 38,113.28 亿元；2017 年实现营业收入 23,451.16 亿元，净利润 671.56 亿元。

国务院国资委为国务院直属正部级特设机构，代表国家履行出资人职责。根据国务院授权，依照《公司法》等法律和行政法规履行出资人职责，指导推进国有企业改革和重组；对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进行监督，加强国有资产的管理工作；推进国有企业的现代企业制度建设，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推动国有经济结构和布局的战略性调整。

（二）控股股东控制的核心企业和核心业务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控股股东国家电网公司控制的核心企业和核心业务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营业务
1	国网北京市电力公司	100%	241,515.00	所属供电区域电网的建设、管理和运营
2	国网天津市电力公司	100%	220,000.00	所属供电区域电网的建设、管理和运营
3	国网河北省电力公司	100%	1,733,582.52	所属供电区域电网的建设、管理和运营
4	国网冀北电力有限公司	100%	794,709.76	所属供电区域电网的建设、管理和运营
5	国网山西省电力公司	100%	1,875,488.73	所属供电区域电网的建设、管理和运营
6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	100%	3,752,909.05	所属供电区域电网的建设、管理和运营
7	国网上海市电力公司	100%	13,216,206.39	所属供电区域电网的建设、管理和运营
8	国网江苏省电力公司	100%	8,250,512.30	所属供电区域电网的建设、管理和运营
9	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	100%	3,607,856.38	所属供电区域电网的建设、管理和运营
10	国网安徽省电力公司	100%	3,254,583.22	所属供电区域电网的建设、管理和运营
11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	100%	1,284,123.04	所属供电区域电网的建设、管理和运营
12	国网湖北省电力公司	100%	3,263,331.40	所属供电区域电网的建设、管理和运营
13	国网湖南省电力公司	100%	2,249,467.98	所属供电区域电网的建设、管理和运营
14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	100%	1,962,247.88	所属供电区域电网的建设、管理和运营
15	国网江西省电力公司	100%	1,428,492.93	所属供电区域电网的建设、管理和运营
16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100%	3,864,976.29	所属供电区域电网的建设、管理和运营
17	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	100%	1,843,715.42	所属供电区域电网的建设、管理和运营
18	国网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	100%	3,667,597.08	所属供电区域电网的建设、管理和运营
19	国网吉林省电力有限公司	100%	620,000.00	所属供电区域电网的建设、管理和运营
20	国网黑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	100%	1,784,783.08	所属供电区域电网的建设、管理和运营
21	国网内蒙古东部电力有限公司	100%	587,156.88	所属供电区域电网的建设、管理和运营
22	国网陕西省电力公司	100%	1,279,257.00	所属供电区域电网的建设、管理和运营
23	国网甘肃省电力公司	100%	817,166.64	所属供电区域电网的建设、管理和运营
24	国网青海省电力公司	100%	1,470,045.64	所属供电区域电网的建设、管理和运营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营业务
25	国网宁夏电力公司	100%	315,373.29	所属供电区域电网的建设、管理和运营
26	国网新疆电力公司	100%	1,455,492.74	所属供电区域电网的建设、管理和运营
27	国网西藏电力有限公司	51%	300,000.00	所属供电区域电网的建设、管理和运营
28	全球能源互联网集团有限公司	100%	10,000.00	从事全球能源互联网规划, 开发跨国电网项目等
29	北京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100%	5,000.00	负责跨区跨省电能交易
30	国家电网海外投资有限公司	100%	64,750.06	负责多渠道境外融资, 筹集境外资金的运作
31	国网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100%	713,128.80	海外电力能源资产投资运营
32	鲁能集团有限公司	100%	2,000,000.00	房地产开发运营及新能源
33	都城伟业集团有限公司	100%	2,000,000.00	房地产开发运营
34	国网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	600,000.00	电工装备制造等
35	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100%	500,000.00	信息通信等
36	国网电动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100%	300,000.00	统筹开展充电设施建设运维, 负责电动汽车车联网平台的投资建设和运营, 开展充换电及增值业务等
37	国网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00%	100,000.00	以网上缴费、电力在线服务、物资电商化采购和销售为着力点, 打造集公用事业缴费、产业协同发展、电子商城、清洁能源替代、金融创新服务等线上线下服务功能为一体的电子商务与互联网产业、金融交易平台
38	中国电力技术装备有限公司	100%	549,251.00	境外电力工程总承包及成套设备出口
39	国网新源控股有限公司	70%	1,028,571.00	抽水蓄能电站的开发建设和经营管理
40	国网新源水电有限公司	100%	60,000.00	水电站建设与经营管理
41	国网通用航空有限公司	100%	73,760.98	直升机巡检等
42	国网物资有限公司	100%	100,000.00	为电网建设、生产运行和经营管理提供招标代理和物资供应服务
43	英大传媒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	35,000.00	新闻宣传、图书出版、广告经营
44	国网节能服务有限公司	100%	420,000.00	节能环保服务、清洁能源综合开发利用
45	国网中兴有限公司	100%	100,000.00	物业服务、商务服务、办公服务等
46	许继集团有限公司	100%	319,039.50	电工装备制造等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营业务
47	平高集团有限公司	100%	391,031.00	电工装备制造等
48	山东电工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100%	350,000.00	电工装备制造等
49	中国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	300,000.00	电力技术研发等
50	国网经济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	30,000.00	电网规划、工程设计、项目评审、技术经济及相关标准研究和制定
51	国网能源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	30,000.00	能源电力行业战略规划、电力体制机制改革等领域的决策咨询
52	全球能源互联网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	365,599.78	全球能源互联网关键技术和设备研发
53	国网雄安金融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00%	100,000.00	平台交易、大数据服务、金融信息化等
54	国中康健集团有限公司	100%	300,000.00	医疗、养老、健康管理等
55	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0%	1,990,000.00	集团金融控股平台
56	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	100%	1,300,000.00	集团财务公司，为成员单位提供金融服务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从事的主要业务及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状况的简要说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从事的主要业务

国网电商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1 月，主要业务包括电子商务和金融科技两大领域，以互联网信息技术为支撑，实现两大业务相互融合、协同发展。目前已全面建成“电 e 宝、国网商城、金融科技云、国网分布式光伏云网、国网商旅云、央企电商联盟（跨境电商平台）、综合能源服务共享平台、大数据征信平台、国网创 e 空间双创平台”等九大电商平台，在战略布局、商业模式及技术创新、核心运营指标等方面实现行业领先。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状况

国网电商公司成立于2016年1月，其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合并口径）：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9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201,319.5	163,904.3	161,027.9

总负债	59,576.51	27,656.61	32,070.1
所有者权益	141,742.99	136,247.69	128,95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38,906.2	134,200.8	127,190.2
资产负债率	29.59%	16.87%	19.92%
项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82,747.12	105,043.9	41,305.49
主营业务收入	82,743.31	105,031.1	41,305.49
净利润	5,561.05	7,304.55	2,913.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4,985.36	6,810.84	2,648.24
净资产收益率	3.92%	5.36%	2.25%

注：上述 2016 年度、2017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分别出具了[2017]01430059 号、[2018]01430017 号审计报告，2018 年 1-9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五年所受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五年未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且不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1	杨东伟	男	董事长、党委书记	中国	北京	否
2	闫华锋	男	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中国	北京	否
3	孙涛	男	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	中国	北京	否
4	李华	男	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中国	北京	否
5	张长浩	男	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纪委书记、工会主席	中国	北京	否
6	樊涛	男	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中国	北京	否
7	江昊	男	总会计师	中国	北京	否
8	王军	男	监事	中国	北京	否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述人员最近五年未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

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且不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境内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简要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国网电商公司不存在在境内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控股股东国家电网公司在境内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如下：

序号	上市公司名称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持股比例 (直接间接合计)	主营业务
1	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明星电力	600101.SH	20.07%	从事电力、热力的生产、供应；送变电工程的施工及设备安装等
2	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岷江水电	600131.SH	23.92%	以水利发电为主，配套发展与水电有关的输供电业务等
3	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乐山电力	600644.SH	14.52%	电力供应、销售
4	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西昌电力	600505.SH	20.15%	以水利发电为主，配套发展与水电有关的输供电业务
5	上海置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置信电气	600517.SH	31.57%	非晶合金变压器生产销售、节能环保等。
6	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电南瑞	600406.SH	57.70%	电工装备制造等
7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许继电气	000400.SZ	41.28%	电工装备制造等
8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平高电气	600312.SH	40.50%	电工装备制造等
9	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广宇发展	000537.SZ	76.13%	房地产开发及销售
10	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涪陵电力	600452.SH	51.64%	节能环保等

序号	上市公司名称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持股比例 (直接间接合计)	主营业务
11	青海金瑞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金瑞矿业	600714.SH	5.24%	矿业开发、加工、销售
12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	600015.SH	19.99%	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
13	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科锐	002350.SZ	9.73%	电工装备制造等
14	港灯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港灯	02638.HK	21%	发电、输电、配电、售电等
15	新加坡能源澳网公司	AusNet	ASTAU	19.9%	输电、配电、天然气配气和技术咨询
16	葡萄牙国家能源网公司	REN	RENEPL	25%	输电、输气等
17	CPFL ENERGIA S.A.	CPFL 公司	CPFE3	94.75%	配电、发电、电力交易、电力服务等
18	CPFL ENERGIAS RENOVAVEIS S.A.	CPFL 新能源公司	CPRE3	99.94%	风电、水电、太阳能发电、生物质发电等新能源发电

七、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保险公司等其他金融机构的简要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国网电商公司不存在持股 5%以上的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保险公司等其他金融机构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控股股东国家电网公司持股 5%以上的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保险公司等其他金融机构的情况如下：、

序号	金融机构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直接间接合计)	主营业务
1	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	1,300,000.00	100%	集团财务公司，为成员单位提供金融服务
2	英大泰和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310,000.00	99.43%	财产保险业务
3	英大泰和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	80.10%	人寿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各类人身保险业务
4	英大长安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22,900.00	96.95%	保险经纪业务
5	英大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402,900.60	70.20%	经银监会批准的相关信托业务

序号	金融机构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直接间接合计)	主营业务
6	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70,000.00	98.52%	证券经纪, 承销与保荐, 资产管理
7	国网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07,600.00	100%	融资租赁业务
8	英大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	89.82%	资产管理业务
9	英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2,100.00	53.85%	基金募集、销售与管理
10	英大期货有限公司	50,000.00	91.59%	期货经纪、咨询、资产管理业务
11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38,722.40	19.99%	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
12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40,239.73	15.65%	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
13	华泰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02,168.86	6.39%	财险、寿险、资管、基金
14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68,312.98	15.60%	证券经纪, 承销与保荐, 资产管理
15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1,000.00	10%	基金管理
16	中债信用增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	16.50%	企业信用增进服务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决定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1、远光软件是电力行业信息化综合服务商，基于公司良好的基本面情况，国网电商公司认同公司的长期投资价值。

2、实施本次权益变动，有助于国网电商公司实现能源互联网、金融科技、电子商务等与国内资本市场平台的融合和贯通，推动国有资源优化配置，确保国有资本保值增值，提高核心竞争力。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上市公司股份或处置其已拥有权益股份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无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上市公司股份或处置其已拥有权益股份的计划。若未来信息披露义务人拟增持上市公司股份或处置其已拥有权益股份，将会严格按照《证券法》、《收购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及审批程序。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做出本次权益变动决定所履行的相关程序

2019年1月14日，国网电商公司召开党委会，同意通过无偿划转的方式受让国网福建、国网吉林持有的全部上市公司股份。

2019年1月15日，国家电网公司出具《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关于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划转的批复》（国家电网财[2019]64号），同意将国网福建、国网吉林所持远光软件全部股份划转至国网电商公司。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无偿划转的方式受让国网福建、国网吉林分别持有的全部上市公司股份66,959,765股及23,315,274股，合计90,275,039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10.63%。其中，拟受让的国网福建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中，有18,288,000股为国网福建于2019年1月14日通过深交所大宗交易系统向上市公司股东陈利浩、黄建元、黄笑华分别受让的16,988,000股、900,000股和400,000股公司股份，合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2.15%。具体详见上市公司于2019年1月14日公告的《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权益变动暨第一大股东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国网福建及其一致行动人国网吉林持有上市公司股份90,275,039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10.63%，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上市公司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信息披露义务人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委托持有、信托持有，或以其他任何方式持有上市公司的股份或其表决权。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90,275,039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10.63%，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上市公司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国网福建和国网吉林不再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前后的持股变化情况如下表：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国网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0	0	90,275,039	10.63%

三、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上市公司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被质押、冻结或者司法强制执行等权利受限制的情形。

第五节 资金来源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无偿划转的方式受让国网福建、国网吉林持有的全部上市公司股份，信息披露义务人取得前述上市公司股份不涉及现金支付，不存在收购资金直接或间接来源于上市公司及其关联方的情况。

第六节 后续计划

一、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调整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无未来 12 个月内改变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或者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作出调整的具体计划或者方案。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如果未来信息披露义务人有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作出调整的计划，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二、对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负债进行处置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无未来 12 个月内对上市公司的资产、负债进行调整或者采取其他类似的重大决策的具体计划或方案。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如果未来信息披露义务人有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或上市公司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组计划，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上市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更换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无未来 12 个月内对上市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管人员进行调整的具体计划或方案。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如果因上市公司实际情况需要进行相应调整，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有关对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调整计划法律法规之要求，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上市公司章程进行修改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因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相关股东变动事项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无未来 12 个月内修改上市公司章程的具体计划或安排。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如果因上市公司实际情况需要进行相应调整，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五、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聘用作重大变动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无未来 12 个月内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聘用情况进行重大变动的具体计划。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如果因上市公司实际情况需要进行相应调整，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六、上市公司分红政策的重大变化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无未来 12 个月内对上市公司分红政策调整的具体计划。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如果因上市公司实际情况需要进行相应调整，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有关上市公司分红政策的相关规定和上市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七、其他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无未来 12 个月内其他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具体计划。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如果因上市公司实际情况需要进行相应调整，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第七节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分析

一、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上市公司的资产独立于信息披露义务人，具有独立完整的经营运作系统，具备独立于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人员、机构和财务核算体系及管理制度，具有独立面向市场的自主经营能力，在采购、营销、知识产权等方面皆保持独立。因此，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的独立性无实质影响。

二、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上市公司的同业竞争情况

本次交易完成前，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本次交易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成为上市公司的第一大股东。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向集团企业提供管理信息化产品及服务，主营产品与服务包括集团管理、智慧能源、智能物联、社会互联等。国网电商公司的主营业务包括电子商务和金融科技两大领域，以互联网信息技术为支撑，实现两大业务相互融合、协同发展。两者的主营业务没有实质性重合，不存在同业竞争。

三、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情况

本次交易完成前，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成为上市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其向上市公司采购管理信息化产品及服务将构成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为规范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国网电商公司承诺如下：

“本公司将避免、减少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必要的关联交易。若存在确有必要且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将按照公平、公允的原则进行相关关联交易，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法履行信

息披露义务及必要的内部审批程序。”

第八节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一、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进行资产交易的合计金额高于3,000 万元或者高于上市公司最近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净资产5%以上的交易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24 个月内未发生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交易金额合计高于 3,000 万元或者高于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净资产 5%以上交易之情形。

二、与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的合计金额超过人民币 5 万元以上的交易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24 个月内未发生与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合计交易金额超过人民币 5 万元交易之情形。

三、对拟更换的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补偿或者其他任何类似安排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24 个月内不存在对上市公司拟更换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补偿或其他类似安排的情况。

四、对上市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其他正在签署或者谈判的合同、默契或者安排

除本报告书已披露的内容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24 个月内不存在对上市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其他正在签署或者谈判的合同、默契或者安排。

第九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前 6 个月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在本次权益变动前 6 个月内(即 2018 年 7 月 12 日至 2019 年 1 月 11 日期间),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通过证券交易所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上述人员的直系亲属前 6 个月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在本次权益变动前 6 个月内(即 2018 年 7 月 12 日至 2019 年 1 月 11 日期间),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上述人员的直系亲属不存在通过证券交易所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第十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财务资料

一、最新两年及一期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9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95,442,751.64	737,275,906.52	1,017,859,435.8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248,640.00	4,448,640.00	
应收账款	590,403,695.62	444,179,957.60	195,145,257.02
预付款项	28,168,272.41	32,420,094.58	21,914,263.1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准备金			
应收利息	440,529.19	3,260,953.66	6,583,115.48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9,580,695.34	7,450,652.67	3,283,150.1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36,789,802.54	133,404,549.90	220,792,689.7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684,574.95	21,037,687.71	4,837,607.50
流动资产合计	1,587,758,961.69	1,383,478,442.64	1,470,415,518.8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项目	2018 年 9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股权投资			
拨付所属资金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原价	89,360,945.52	76,853,769.59	36,378,583.65
减：累计折旧	28,325,564.62	17,272,871.34	10,566,384.73
固定资产净值	61,035,380.90	59,580,898.25	25,812,198.92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净额	61,035,380.90	59,580,898.25	25,812,198.92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无形资产	172,085,261.00	180,915,441.80	90,933,931.20
开发支出	176,173,991.67	113,049,536.12	70,026,587.29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4,955,081.92	12,193,185.01	1,015,484.8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86,376.45	1,186,376.45	418,654.6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5,436,091.94	366,925,437.63	188,206,856.86
资产总计	2,013,195,053.63	1,750,403,880.27	1,658,622,375.6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1,597,556.00		1,829,443.20
应付账款	481,267,945.66	279,916,665.34	209,118,558.07
预收款项	15,416,688.54	13,747,478.96	18,935,591.8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项目	2018 年 9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职工薪酬	3,295,840.87	1,964,068.39	1,161,533.19
应交税费	5,191,578.71	27,202,648.10	17,254,219.50
应付利息	589,070.54		
应付股利	56,770,000.00	56,770,000.00	56,770,000.00
其他应付款	11,636,452.27	8,983,583.32	5,180,928.2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内部往来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38,940,066.54
流动负债合计	595,765,132.59	388,584,444.11	369,190,340.5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上级拨入资金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2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20.00
负债合计	595,765,132.59	388,584,444.11	369,191,160.5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股本）	1,207,035,552.09	1,207,035,552.09	1,207,035,552.09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项目	2018 年 9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8,026,434.02	3,388,633.32	2,363,144.9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34,000,385.06	128,784,602.79	62,358,944.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89,062,371.17	1,339,208,788.20	1,271,757,641.39
少数股东权益	28,367,549.87	22,610,647.96	17,673,573.7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17,429,921.04	1,361,819,436.16	1,289,431,215.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013,195,053.63	1,750,403,880.27	1,658,622,375.68

(二)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827,471,246.95	1,051,403,656.74	413,091,083.04
其中：营业收入	827,471,246.95	1,051,403,656.74	413,091,083.0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44,135,147.66	961,789,280.34	379,428,531.79
其中：营业成本	684,102,713.41	815,451,835.48	323,092,673.74
税金及附加	2,558,468.55	2,723,505.70	1,345,069.70
销售费用	4,535,270.77	26,871,735.36	5,679,551.99
管理费用	56,318,717.35	124,963,031.71	58,104,081.67
财务费用	-3,380,022.42	-11,459,392.60	-9,206,155.39
资产减值损失		3,238,564.69	413,310.08
其他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项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资产处置收益			
其他收益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3,336,099.29	89,614,376.40	33,662,551.25
加：营业外收入	85,825.70	45,296.00	257,515.67
减：营业外支出	397.94	39,269.52	32,854.7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3,421,527.05	89,620,402.88	33,887,212.17
减：所得税费用	27,811,042.17	17,232,181.85	4,904,294.8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610,484.88	72,388,221.03	28,982,917.34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9,853,582.97	67,451,146.81	26,338,143.98
*少数股东损益	5,756,901.91	4,937,074.22	2,644,773.3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55,610,484.88	72,388,221.03	28,982,917.3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5,610,484.88	67,451,146.81	26,338,143.9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937,074.22	2,644,773.36
八、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63,744,695.87	662,854,216.87	411,122,047.1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904,902.98	38,633,997.20	60,166,092.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3,649,598.85	701,488,214.07	471,288,140.0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02,627,600.18	563,563,385.99	347,100,356.0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3,183,864.70	100,189,723.79	52,898,588.70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832,239.81	34,869,182.00	16,871,624.66

项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2,484,672.98	179,889,729.20	66,458,254.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5,128,377.67	878,512,020.98	483,328,823.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478,778.82	-177,023,806.91	-12,040,683.5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8,130.00	1,7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130.00	1,7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50,195,293.70	83,314,858.42	14,882,305.6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9,082.36	120,9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354,376.06	83,435,758.42	14,996,305.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354,376.06	-83,427,628.42	-14,994,605.6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0,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6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32,093.96	2,100,946.3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132,093.96	67,100,946.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32,093.96	952,899,053.6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1,833,154.88	-280,583,529.29	925,863,764.4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37,275,906.52	1,017,859,435.81	91,995,671.3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5,442,751.64	737,275,906.52	1,017,859,435.81

二、财务报表的审计情况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国网电商公司2016年的财务报表，包括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17]01430059号）。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国网电商公司2017年的财务报表，包括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18]01430017号）。

国网电商公司2018年1-9月的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第十一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收购办法》第六条规定的情形，并能够按照《收购办法》第五十条的规定提供有关文件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收购办法》第六条规定的以下情形：

- （一）利用上市公司的收购损害被收购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
- （二）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且处于持续状态；
- （三）最近 3 年有重大违法行为或者涉嫌有重大违法行为；
- （四）最近 3 年有严重的证券市场失信行为；
- （五）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不得收购上市公司的其他情形。

信息披露义务人能够按照《收购办法》第五十条的规定提供相关文件。

二、其他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有关信息作了如实披露，无其他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亦不存在根据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目录

-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营业执照；
-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及身份证明；
- (三) 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本次权益变动的内部决议；
- (四)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控股股东关于本次权益变动的批准文件；
- (五) 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资金来源的声明；
- (六) 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上市公司、上市公司的关联方之间在报告日前二十四个月内重大交易情况的声明；
- (七) 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最近两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变更的声明；
- (八)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主要负责人及其直系亲属前六个月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自查报告；
- (九) 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 (十) 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收购办法》第六条规定情形及符合《收购办法》第五十条规定的说明；
- (十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或审计报告；
- (十二) 《股权划转协议》；
- (十三) 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材料。

二、备置地点

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上市公司住所，供投资者查阅。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国网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年 月 日

(此页无正文,为《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字盖章页)

国网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年 月 日

附表 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广东省珠海市港湾大道科技一路3号
股票简称	远光软件	股票代码	002063.SZ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国网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北京市西城区白广路二条1号1幢1212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对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持股5%以上	是 ☐ 否 ☒ 回答“是”，请注明公司家数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拥有境内、外两个以上上市公司的控制权	是 ☐ 否 ☒ 回答“是”，请注明公司家数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无偿划转 ☒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 0 股 持股比例： 0%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变动数量：90,275,039 股 变动比例：10.63%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持续关联交易	是 ☒ 否 ☐ 为规范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国网电商公司承诺如下： “本公司将避免、减少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必要的关联交易。若存在确有必要且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将按照公平、公允的原则进行相关关联交易，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必要的内部审批程序。”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同业竞争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是否存在《收购办法》第六条规定的情形	是 ☐ 否 ☒
是否已提供《收购办法》第五十条要求的文件	是 ☒ 否 ☐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 否 ☐
是否披露后续计划	是 ☒ 否 ☐
是否聘请财务顾问	是 ☐ 否 ☒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及批准进展情况	是 ☒ 否 ☐ 国家电网公司已于2019年1月15日出具《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关于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划转的批复》（国家电网财[2019]64号），同意将国网福建、国网吉林所持远光软件全部股份划转至国网电商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声明放弃行使相关股份的表决权	是 ☐ 否 ☒

（此页无正文，为《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签字盖章页）

国网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

年 月 日